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電話：03-8462860#580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639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00000E_1122403117_senddoc1_prin、
A09000000E_1122403117_senddoc1_Attach、
A09000000E_1122403117_senddoc1_Attach (376550000A_1120163966_ATTACH1.
pdf、376550000A_1120163966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20163966_ATTACH3.
jpg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第九屆教育部閩客語文學獎」徵文活動，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1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224031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社會大眾了解多語並存之價值，保存臺灣本土語言文化的多樣性，本部特舉辦閩、客語文學獎活動，鼓勵社會大眾、各級學校教師及國內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，共同參與本土語言文學創作活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徵件日期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2年10月31日止，詳情及簡章資料下載請至教育部終身教育司網站
(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400/Default.aspx>) 電子布告欄，或電洽：(02)2251-7298 沈小姐、施先生。
- 四、檢附宣傳海報及徵文簡章電子檔供參考、利用，紙本海報將由活動承辦單位遠景出版事業有限公司另行寄送。

112/08/15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